

# 关于国泰君安君享指数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同变更生效的公告

时间： 2022-04-08

尊敬的各位委托人：

国泰君安君享指数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或“君享跃龙增强1号”）成立于2017年4月11日。根据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监管要求以及《国泰君安君享指数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合同》）的约定，委托人与管理人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托管人协商一致，拟对《管理合同》相关条款进行变更，且签署了《国泰君安君享指数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补充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补充协议》”）。

根据《补充协议》的约定，管理人认为本集合计划已经满足合同变更生效条件，自生效之日起《补充协议》的变更条款一并调整至《管理合同》中，变更后的《管理合同》、《国泰君安君享指数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、《国泰君安君享指数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》（以下简称《风险揭示书》）详见附件，自生效之日起新增委托人签署变更后的《管理合同》、《风险揭示书》。

特此公告